



韓愈反佛排道詩歌的書寫策略

曾金承

南華大學文學系助理教授

摘要

韓愈反對佛道，早為世人所知，尤其一篇〈論迎佛骨表〉強烈的表達他反對佛教的鮮明立場，至於詩歌表現，則較無如此激切的內容，但卻在敘事與酬贈詩中以策略性的書寫表現出來。本文試圖從詩歌書寫策略的角度去探索韓愈的六首反佛排道詩，期望從中探尋兼具思想主張與筆法技巧的寫作工夫。本文礙於研究篇幅，僅選擇六首內容明確反佛排道，且具足夠敘事篇幅的詩歌為研究對象，這六首敘事詩分別為〈謝自然詩〉、〈華山女〉、〈送僧澄觀〉、〈送惠師〉、〈送靈師〉、〈誰氏子〉。本文企圖集中議題，以韓愈所重視的儒家正統的對治對象——佛、道為批判焦點，探討韓愈如何在詩歌中表現個人的主張，如何表現文字技巧於形式安排，藉以凸顯韓愈詩歌寫作的策略技巧。

關鍵詞：韓愈、反佛、排道、敘事、以賦為詩、書寫策略。



The writing strategy of Han Yu's anti-Buddhist and Daoism poetry

Tseng Jin-Cheng

Abstract

It was well-known around the Don Dynasty that Han Yu opposed Buddhist . Especially He strongly expressed his standpoint in the article *Discussing greeting Fo gu table* to express his strong opposition against Buddhism.

As for the poetry performance, there were few such radical contents, however, He strategically expressed this opinion in the narrative and reciprocating poem.

This paper attempts to take poetry writing angle strategy to explore Han Yu's six anti-Buddhist and Daoism poem and hopefully to explore his Ideological proposition and writing technique through out this researching process.

Due to research space limitation, only six poems which are qualified for being chose to express anti-Buddhist and Daoism. These narrative poems are *Xie natural poetry, Hua-shan female, send monk Cheng-guan, send hui shi, send ling shi, shui shi zi*.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focus the issues by taking the Confucianism that Han Yu



respected as orthodoxy governance object, Buddhism and Daoism as the critical focus, to explore that how Han Yu expressed personal opinion and arranged the writing skill of his poems to highlights the importance of his strategy writing.

Keywords: Han Yu, Anti Buddhism and Daoism, Narrative, To chant as the poem, writing strategy.



一、前言

韓愈排佛的的文學作品最為人知、行文也最為強烈的文本應屬〈論迎佛骨表〉。本文在行文立意方面，或有偏激之處，但是就文章的形式與內容方面而言，卻絲毫不負古文宗師之名。

至於韓愈反道的思想，可以以〈謝自然詩〉為代表，在該詩中，並未否定謝自然白日升天之事，不過他刻意不將謝自然「升天」與「成仙」畫上等號，反而將此事視為「木石」、「狐狸」所生之變怪，並以知識的理性判斷否定此為白日升天為「仙」之說。清高宗《唐宋詩醇》說本詩「前敘後斷，排斥不遺餘力，人詫其白日飛昇，吾獨為孤魂冤痛，警世至深切矣」。¹關於此篇的寫作手法與內容指向，顧嗣立有如下敘說：

公排斥佛老，是生平最得力處。此篇全以議論作詩，詞嚴義正，明目張膽，〈原道〉、〈佛骨表〉之亞也。²

的確，此詩從相信有人白日升天的立場，轉入否定此事的成仙說，且藉其事端而回攻之。

再來看〈謝自然詩〉的最後一段：

人生有常理，男女各有倫。寒衣及饑食，在紡績耕耘。下以保子孫，上以奉君親。苟異於此道，皆為棄其身。噫乎彼寒女，永托異物群。感傷遂成詩，昧者宜書紳。

¹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臺北：學海出版社，1985年），頁34。

²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34。



再參照〈原道〉篇：

夫所謂先王之教者，何也？博愛之謂仁，行而宜之之謂義，由是而之焉之謂道，足乎己無待於外之謂德。其文，《詩》《書》《易》《春秋》；其法，禮樂刑政；其民，士農工賈；其位，君臣父子師友賓主昆弟夫婦；其服，麻絲；其居，宮室；其食，粟米果蔬魚肉。其為道易明，而其為教易行也。

可見韓愈排佛老有其一貫的儒家本位與經濟民生立場，再歸究到其現實政治目的，就是為了政治上的統治方便與教化的易行。

因此，透過以上的簡單論述，我們可以得知韓愈在反佛排道的主張部份是無庸置疑，並從而觀察到了韓愈的這種主張在他的作品中表現的一致性。過去對韓愈的研究，大多集中在古文的面向，雖然隨著研究面向的開拓與研究方法的引進或建立，韓愈詩歌的研究領域也逐漸被開拓，但多數仍著重在「以文為詩」的筆法或其他險怪創作方式的探討。³學界目前對韓愈詩歌研究最為深刻的李建崑先生雖有相當多的韓愈詩歌研究著作，但多為集團交遊、唱和，或是詩歌技巧探析等，與宗教相關的專論僅有〈論韓愈贈僧徒詩〉⁴一篇，可見韓愈以詩歌評論佛道的議題之討論在學界仍是一個帶開發的空間。因此，本文試圖從

³ 根據曾金承《韓愈詩歌唐宋接受研究》分析：「韓愈研究長期以來都集中在古文部份，再者就是生平、思想方面，關於他詩歌研究，並未受到廣泛的重視。兵界勇先生在〈台灣地區 50 年韓愈研究概況（1949-2000）〉一文直指：『本地韓詩研究之質量，遜於韓文。』…其中以李建崑先生的《韓愈詩探析》用功最深，他以韓愈的詩歌為中心，廣泛的探討了韓愈的生平、仕宦、思想、交遊等外在因素，進而再與他的詩歌結合研究。…在韓愈詩歌作品方面，最具有研究縱深的議題就屬於「以文為詩」之討論，此議題的內在共同因素是對韓愈詩歌中險怪風格之追索，並將這些追索的答案聯繫在韓愈所提倡與力行的古文。」（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0 年），頁 11-13。

⁴ 李建崑〈論韓愈贈僧徒詩〉，《興大中文學報》第 2 期（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1989 年 1 月）。



詩歌的書寫策略的角度去探索韓愈的六首反佛排道詩，期望從中探尋兼具思想主張與筆法技巧的寫作工夫。

本文礙於研究篇幅，僅選擇六首內容明確反佛排道，且具足夠敘事篇幅的詩歌為研究對象，這六首敘事詩分別為〈謝自然詩〉、〈華山女〉、〈送僧澄觀〉、〈送惠師〉、〈送靈師〉、〈誰氏子〉。本文企圖集中議題，以韓愈所重視的儒家正統的對治對象——佛、道為批判焦點，探討韓愈如何在詩歌中表現個人的主張，如何表現文字技巧於形式安排，藉以凸顯韓愈詩歌寫作的策略技巧。

二、韓愈反佛詩的書寫策略

韓愈的反佛詩幾乎都表現在酬贈詩，且這些詩酬贈的對象皆為僧徒，作反佛詩贈僧人，豈不怪哉？這部分顯然與韓愈的個性與寫作的策略有關。韓愈的個性耿直不同於流俗，從以下資料中可知其梗概，韓愈在〈進學解〉假借弟子之口說：

少始知學，勇於敢為；長通於方，左右具宜。先生之於為人，可謂成矣。然而公不見信於人，私不見助於友。跋前踬後，動輒得咎。暫為御史，遂竄南夷。三年博士，冗不見治。命與仇謀，取敗幾時。⁵

韓愈在文中表自己「少始知學」而「勇於敢為」，雖自認懂禮法且行為恰如其分，但事實上所受到的回報卻是「公不見信於人，私不見助於友」、「跋前踬後，動輒得咎」以及「命與仇謀」等下場。另外，《新唐書·韓愈傳》曰：

自晉汜隋，老佛顯行，聖道不斷如帶。諸儒倚天下正議，助為怪神。愈

⁵ [唐]韓愈撰，馬其昶校注：《韓昌黎文集校注》（臺北：世界書局，1992年），頁26。



獨喟然引聖，爭四海之惑，雖蒙訕笑，踰而復奮，始若未之信，卒大顯於時。⁶

韓愈的個性直接，往往只考慮個人認知中的是非，對於客觀環境反而欠缺思慮，他想以一己之力，力抗盛行數百年的佛道之態度相當堅持，甚至為了諫迎佛骨之事，差點犧牲生命。因此，韓愈在崇佛的憲宗面前都有勇氣直言無諱，所以在寫給僧徒的詩中直言反佛，就不足為奇了。

關於韓愈反佛詩的寫作策略，可以從所贈對象的褒貶、敘事的鋪陳技巧兩方面討論。

（一）所贈對象的褒貶

韓愈作詩為文以贈人往往有出人意表之作風，尤其一般贈詩於人，都屬應酬、慰問或寄情之作，難免帶有刻意之褒揚；然而，韓愈獨不如此：當摯友孟郊連失三子之後，寫了一首〈孟東野失子〉安慰老友，韓愈在該詩〈序〉中說：

東野連產三子，不數日輒失之。幾老，念無後以悲。其友人昌黎韓愈，懼其傷也，推天假其命以喻之。⁷

此段序文大致合情合理，且從「推天假其命以喻之」似乎有意以命定之說安慰孟郊，但細讀全詩，韓愈刻意以有子無子實難推測禍福。因為有子嗣未必皆是福，他舉了自然界的鴟梟、蛇等「不孝」的生物，論證有子未必不如無子，該詩云：

魚子滿母腹，一一欲誰憐？細腰不自乳，舉族長孤鰥。鴟梟啄母腦，母

⁶ 歐陽脩、宋祁：《新唐書·列傳一百一·韓愈》（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1348。

⁷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675。



死子始翻。蝮蛇生子時，坼裂腸與肝。好子雖云好，未還恩與勤。惡子不可說，鴟梟蝮蛇然。有子且勿喜，無子固勿嘆。…東野夜得夢，有夫玄衣巾，闖然入其戶，三稱天之言。再拜謝玄夫，收悲以歡忻。

韓愈在面對一個再三喪子的老友時，並不以一般的勸慰語氣為詩，反而語帶戲謔的告訴孟郊「有子且勿喜，無子固勿嘆」，明示他失子未必值得嗟怨。最後以神話入孟郊之夢，假借身著「玄衣巾」的大靈龜，也就是傳說中的玄衣督郵，告知其無子乃是天命。最後以反常式的化悲為喜之收尾：「收悲以歡忻」。若非異於常人之詩思，則難以建構此等內容；如無非比尋常之情誼，則難以用此等語言勸慰。

韓愈贈送摯友的詩在安慰中不失理性，甚至帶有奇詭的色彩，對待好友如此，針對所反對的佛教之徒肆無忌憚的表現其觀點，自然有不足為奇了。

韓愈在〈送僧澄觀〉如此描寫澄觀：

借問經營本何人，道人澄觀名籍籍。愈襲從軍大梁下，往來滿屋賢豪者。皆言澄觀雖僧徒，公才吏用當今無。後從徐州辟書至，紛紛過客何由記。人言澄觀乃詩人，一座競吟詩句新。向風長歎不可見，我欲收斂加冠巾。

8

此段文字採取正面描寫澄觀，透過當時士大夫之口讚美澄觀雖是僧徒，但也是個詩人，而且「公才吏用」在當今是無人可比。面對這樣一個集政治與文學才能於一生的僧人，韓愈竟毫不留情的表示「我欲收斂加冠巾」。所謂的「冠」，根據《說文》：「冠，綦也。所以綦髮，弁冕之總名也。」而「巾」則如《玉篇·巾

⁸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128。



部》所解：「巾，本以拭物，後人著之於頭。」意思很明顯的是要求澄觀還俗、蓄髮戴帽。

本詩就所贈對象的書寫而言，純為褒意，但就思想、宗教立場而言，有惜才、惋惜之意。本詩在肯定澄觀的前提下，希望他能「幡然醒悟」，改投儒家門下，這樣的表現，在客觀上看來是偏執、霸道；但就韓愈的主觀態度而言，實與韓愈的一貫闢佛立場一致。

韓愈的另一首反佛詩〈送惠師〉如此描寫惠師：

惠師浮屠者，乃是不羈人。十五愛山水，超然謝朋親。脫冠剪頭髮，飛步遺蹤塵。發跡入四明，梯空上秋旻，遂登天臺望，眾壑皆嶙峋。……日攜青雲客，探勝窮崖濱。太守邀不去，群官請從頻。囊無一金資，翻謂富者貧。…吾言子當去，子道非吾遵。江魚不池活，野鳥難籠馴。吾非西方教，憐子狂且醇；吾嫉惰遊者，憐子愚且諄。去矣各異趣，何為浪露巾？⁹

本詩表面上是站在褒揚的立場讚美惠師，先言其乃「不羈人」，為後文的「愛山水」預先鋪陳。筆者以為，韓愈在「十五愛山水，超然謝朋親。脫冠剪頭髮，飛步遺蹤塵」幾句已顯出明褒暗貶之意：十五歲就辭謝親朋，表面上是因為愛山水，但實際作為卻是脫冠剃髮，絕塵而去。韓愈對這樣一個辜負養育十五年父母的惠師，應該是否定其行為的，試看韓愈在排道詩〈謝自然詩〉云：「繁華榮慕絕，父母慈愛捐。」¹⁰〈誰氏子〉寫主角欲至王屋山出家為道士，韓愈批評曰：「白頭老母遮門啼，挽斷袖衫留不止。翠眉新婦年二十，載送還家哭穿市。」

⁹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93-194。

¹⁰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8。



¹¹可見韓愈對僧侶、道士的批判多集中於捨身入教、棄家離親，尤其是從僧人剃髮之行為與傳統儒家「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的孝道背道而馳的觀點下手，更是容易引發共鳴。

接著續論惠師的「不羈」，本詩云：「太守邀不去，群官請從頻。囊無一金資，翻謂富者貧。」¹²雖然以「不羈」稱之，但實際所代表的就是人才的浪費，就像認為澄觀有詩才與吏才而欲其蓄髮還俗一般。最後再明白提出惠師雖有超凡的能力與脫俗的品格，但因為身為佛教徒之故，所以韓愈最後還是任其分道揚鑣，誠如李建崑所言：「已非佛徒，然能憐惜足下之狂醇愚誠，就此各異所趨，亦無須流淚沾襟矣。」¹³

韓愈在〈送靈師〉中，對靈師從的出家到出家後的行為，都明顯帶有貶意，正如陳善所說的：「似若褒惜，而意實微顯」，¹⁴韓愈談到靈師的出家：「少小涉書史，早能綴文篇。中間不得意，失跡成延遷。」¹⁵此處似乎暗示其出家的原因只是不得意，故靈師之出家則有逃避現實之意味。因為出家是出於消極之目的，所以不拘戒律，詩云：

圍棋鬥白黑，生死隨機權。六博在一擲，梟盧叱迴旋。戰詩誰與敵，浩汗橫戈鋌。飲酒盡百醖，嘲諧思逾鮮。有時醉花月，高唱清且絃。四座咸寂默，杳如奏湘弦。¹⁶

韓愈此處似寫靈師的豪邁不拘，但是鬥棋、賭博、鬥詩、飲酒等行為，皆非佛

¹¹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下）》，頁 790。

¹²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94。

¹³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臺北：秀威資訊科技，2005 年），頁 113。

¹⁴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12。

¹⁵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02。

¹⁶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02。



教徒之所當為，所以實際上亦存明褒暗貶之意。因此，韓愈認為靈師既有才華，而出家乃是出於逃避，且所做所為皆非僧徒之所當為，故有意將他引入「正道」，要求他還俗，故曰：「方將歛之道，且欲冠其顛」。誠如查晚晴所言：

敘其生平嗜好技能，拉雜如火，重之以好奇好游，群公愛重，具非以禪寂之流目之。而歸之於才調可惜，斂道冠巾，與起處發論，同歸於正。公之不稍假借，往往如此。¹⁷

韓愈此詩帶有諷諭與惜才的用意，一方面指陳其行為放蕩不拘，完全不似僧徒；一方面認為其才學頗高，正可勸其還俗。

（二）韓愈反佛詩的敘事鋪陳技巧

韓愈的詩歌最常為後人論道的就是「以文為詩」，羅聯添先生歸納前人的「以文為詩」的說法，歸出四種定義，¹⁸以下引述王基倫先生的整理為例：

1. 變句脈：例如七言詩上四下三句法，變成上三下四句法。此說由宋張耒、清趙翼提出。
2. 以賦為詩：取漢賦鋪敘而無含蓄的方法作詩。此說由宋晁以道、清沈德潛、方東樹、趙翼提出。
3. 以古文章法、古文手筆（或筆力）作詩：如章法剪裁、敘寫簡妙之類。此說由清方東樹、許印芳提出。

¹⁷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213。

¹⁸ 羅聯添先生歸納的意見出自〈論韓愈古文幾個問題〉，《漢學研究》第9卷第2期（臺北：漢學研究中心，1991年）。



4. 以議論作詩：此說由清顧嗣立提出。¹⁹

其中「以賦為詩」的鋪陳直述與「以古文章法、古文手筆（或筆力）作詩」與韓愈詩歌的敘事鋪陳技巧有直接的關係。

以下先論韓愈的〈送僧澄觀〉，原詩如下：

浮屠西來何施為，擾擾四海爭奔馳。構樓架閣切星漢，誇雄鬥麗止者誰？
僧伽後出淮泗上，勢到眾佛尤恢奇。越商胡賈脫身罪，珪璧滿船寧計資。
清淮無波平如席，欄柱傾扶半天赤。火燒水轉掃地空，突兀便高三百尺。
影沈潭底龍驚遁，當晝無雲跨虛碧。借問經營本何人，道人澄觀名籍籍。
愈昔從軍大梁下，往來滿屋賢豪者。皆言澄觀雖僧徒，公才吏用當今無。
後從徐州辟書至，紛紛過客何由記？又言澄觀乃詩人，一座競吟詩句新。
向風長歎不可見，我欲收斂加冠巾。洛陽窮秋厭窮獨，丁丁啄門疑啄木。
有僧來訪呼使前，伏犀插腦高頰權。惜哉已老無所及，坐睨神骨空潸然。
臨淮太守初到郡，遠遣州民送音問。好奇賞俊直難逢，去去為致思從容。

20

本詩可分四段，其行文如賦般鋪陳，但在手法的安排方面，卻又層次井然，並且能環環相扣，析理以貫全詩。

本詩第一句以問句起首，實為批判式的提問：佛教東傳中國有何作為？只見四海之內紛紛擾擾，有錢人家不斷捨財建寺，韓愈用了「構樓架閣切星漢，誇雄鬥麗止者誰」有漢賦華麗誇張之筆調，從現象面突顯佛教進入中國所產生的豪華情況。此處刻意突顯佛教在當時流傳的表象，如此描寫，可以使一般窮

¹⁹ 王基倫：《大唐詩豪 韓愈詩選》，頁 13-14。

²⁰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27-128。



苦的平民百姓，或是具有理性思維的士大夫產生負面觀感。

接著從「越商胡賈脫身罪」至「道人澄觀名籍籍」為第二段。本段上承第一段的豪奢之景，並提出論證說明，先說各地商賈位了贖去罪孽，紛紛解囊蓋寺廟，造就一座佛寺巨塔，其中雖經火燒水轉，但短時間又矗立一作「影沈潭底龍驚遁，當晝無雲跨虛碧」的宏偉巨塔，顯見其聚資之快。此處就文辭言，又有近於賦的鋪張筆調；就意而言，呈現了商人剝削人民之後，心知有愧，但卻不願將這些不義之財用於濟助窮民，卻大筆揮霍，獻於寺廟。本段最後採提問的方式，自問自答的將澄觀帶出，也將贈詩的對象推出場。此處乍看是讚美澄觀的影響力與能力，但顯然是先批判佛教建築之華奢，並點明助建者動機不良之後，再把藏身於事件之後的主角引出，以啟下文。誠如朱彝尊所言：「直將塔說完，方出僧名，倒插法。」²¹

第三段和第四段描寫澄觀，以「昔」與「今」對照，並從「聞」到「見」，也就是最後的「贈」之背景。第三段從「愈昔從軍大梁下」到「我欲收斂加冠巾」為第三段，本段是寫「昔」，此時韓愈並未見到澄觀，所以對他的一切僅止於耳聞。此段分吏才、詩才兩方面正寫澄觀，這是耳聞的讚美，但從韓愈在本段最後一句「我欲收斂加冠巾」乃是「因生愛才之念，亟欲聚之門下，促其還俗，惜未能相見」²²看來，韓愈表面上欣賞澄觀的吏才、詩才，但事實上是認為此二項才能不屬於僧徒之所需，因此希望將他導入適才適所的儒道之中。本段雖有讚美之辭，但一切都是傳言，韓愈在此段雖言及澄觀，但未見其人，有意強化讀者的期待與好奇，也預先積蓄下一段澄觀出場的能量。

²¹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32。

²²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頁 110。



本詩最後一段從「洛陽窮秋厭窮獨」至結束。時間敘事已加快至多年以後的「今日」，此時終得親見澄觀。詩中描寫澄觀雖然依舊相貌莊嚴，但年事已高，韓愈只能言「惜哉已老」，至於「收斂加冠巾」的念頭恐怕也隨之而罷。最後澄觀表示他是奉泗州刺史之命而來，韓愈也將他視為傳信者，請澄觀代為向泗守致意。此處結尾的書寫看似平淡的禮尚往來，但卻可以從中顯示韓愈所親見的澄觀之容貌與行為：出家的澄觀成了泗守與韓愈之間的信差，一位傳說中的名僧，卻也不過爾爾，韓愈之諷，安排於全詩層層的巧妙書寫之中。

其二，韓愈的〈送惠師〉原詩如下：

惠師浮屠者，乃是不羈人。十五愛山水，超然謝朋親。脫冠剪頭髮，飛步遺蹤塵。發跡入四明，梯空上秋旻。遂登天台望，眾壑皆嶙峋。夜宿最高頂，舉頭看星辰。光芒相照燭，南北爭羅陳。茲地絕翔走，自然嚴且神。微風吹木石，澎湃聞韶鈞。夜半起下視，溟波銜日輪。魚龍驚踴躍，叫嘯成悲辛。怪氣或紫赤，敲磨共輪囷。金鷄既騰翥，六合俄清新。常聞禹穴奇，東去窺甌閩。越俗不好古，流傳失其真。幽蹤邈難得，聖路嗟長堙。迴臨浙江濤，屹起高峨岷。壯志死不息，千年如隔晨。是非竟何有，棄去非吾倫。凌江詣廬嶽，浩盪極游巡。崔嵬沒雲表，陂陀浸湖淪。是時雨初霽，懸瀑垂天紳。前年往羅浮，步屐南海濬。大哉陽德盛，榮茂恒留春。鵬鷺墮長翮，鯨戲側修鱗。自來連州寺，曾未造城闔。日攜青雲客，探勝窮崖濱。太守邀不去，群官請徒頻。囊無一金資，翻謂富者貧。昨日忽不見，我令訪其鄰。奔波自追及，把手問所因。顧我卻興歎，君寧異於民。離合自古然，辭別安足珍。吾聞九疑好，夙志今欲伸。斑竹啼舜婦，清湘沈楚臣。衡山與洞庭，此固道所循。尋崧方抵洛，歷華遂之秦。浮游靡定處，偶往即通津。吾言子當去，子道非吾遵。



江魚不池活，野鳥難籠馴。吾非西方教，憐子狂且醇。吾嫉惰游者，憐子愚且諄。去矣各異趣，何爲浪霑巾。²³

本詩為五言古詩，全詩 86 句，530 字，全詩氣勢壯闊、奇崛縱馳、文字極斂，觀之如漢賦之體制與氣勢。其結構以查晚晴所言最為簡潔且有見地，查晚晴說：「通篇以好游為旨，妙在中間將連州隔斷，便如砥柱中流，波濤上下，前是已游，後是未歷，忽作一頓。」²⁴本詩以「自來連州寺」至「把手問所因」為「中流砥柱」，此為韓愈與惠師相遇之處，也從此段看出惠師在人事方面不受拘束，對於太守之邀，群官之請，毫不動心，寧可自居貧困，也許是因為如此的超脫，才使韓愈對他產生好感，故二人之間常有往來。查晚晴認為此段之前是記「已游」，之後是記「未游」；筆者認為更重要的前段記二人相識之前的「所聞」，後段是記二人相識之後的「將為」。以下分別敘述。

前段相識之前的「所聞」，又可以前六句為第一小段，李建崑先生說：

先提惠師，謂其雖為浮屠，而才識高遠，不可拘繫。十五歲即酷愛山水，告謝朋親，脫髮為僧，隱去塵蹤。其中「不羈人」點明惠師之脾性，「愛山水」為一篇骨幹。²⁵

接著在上半段使用了大量的篇幅談惠師的「愛山水」之具體傳說，分別寫了遊四明山、天台山，均屬現在浙江省境內。地點確定後，韓愈再做定點式的空間內時間描寫：先寫前半夜登高仰望；後寫下半夜臨高下望，並隨著時間流轉，待到天明，大地甦醒。本段在定點的高處描寫了所見的山之高、星之繁明、日

²³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93-194。

²⁴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01-202。

²⁵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頁 112。



之圓、魚龍之踴躍，以及怪異之「卿雲」。²⁶本段明寫惠師的「愛山水」，也暗含他的愛好自然，自由「不羈」。

接著更換空間，敘述惠師南下遊歷禹穴閩粵，再遊錢塘觀潮，此段主談惠師尋訪古聖蹤跡之旅，韓愈由空間的接近，拉近時間的感受，並藉此提出個人的歷史感懷與想像，李建崑先生說：

先敘惠師欲尋舜南巡之路以赴閩越，然以越人不好古蹟，流傳失真，聖路早已湮滅難尋。再赴錢塘觀潮，大興子胥未死、千年恍若隔晨之感。本詩之妙，在於隸古事以寫今景。²⁷

李建崑先生將這段歷史的遠景結合、拉近，但也只能徒留感歎的情景交融談得相當貼切。

接著再敘說惠師北遊廬山，並將時間定一個短暫點，先藉由「沒雲表」與「浸湖淪」的上下之懸殊表現廬山之高，最後再藉由雨後的瀑布若為懸紳的綿長動態顯出廬山之雄偉、壯麗。最後再將場景南轉現今廣東省的羅浮山，主敘南海之暖、景物之長榮茂，以及海邊所見的鵬舉鯨戲的遼闊、奇特之景。

本段著寫韓愈與惠師相識之前「所聞」的遊歷之情景，相對空間呈現北（四明）→南（閩越）→北（廬山）→南（羅浮山）之曲線移動，除了從空間變化強調惠師「愛山水」之外，這樣的曲折活動看似多費時間，但也表現出惠師隨性而游，充分顯示出他這個「不羈人」的脾性。

接著談後段關於二人相識之後的惠師之「將為」。從「顧我卻興歎」至「偶

²⁶ 「怪氣或紫赤，敲磨共輪囷」兩句，根據司馬遷：《史記·天官書》：「若烟非烟，若雲非雲，郁郁紛紛，蕭索輪囷，是為卿雲。」（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1339。

²⁷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頁112。



往即通津」為止，這部份分為「離情」與「映證」，全部以惠師的角色、口吻當面敘說。在「離情」方面，惠師以「離合自古然」的達觀態度為核心，勸慰韓愈「離別安足珍」。這四句除了在此處書寫惠師內在的「不拘」之外，也在本詩最後結尾由韓愈的「去矣各異趣，何為浪霑巾」做情感的承接。

接著惠師立刻拋開情感的羈絆，向韓愈敘說擬將遊九疑、衡山、洞庭、嵩山、洛陽、華山及長安地區，行程又將從南而北，接著再向西而行。書寫方式與前半段類似，除了著重於空間的移動感之外，「斑竹啼舜婦，清湘沈楚臣」也提出個人的歷史感懷與想像，與本詩的前半段書寫概念可謂前後一貫。

最後從「吾言子當去」至本詩結束為最後一段，全屬韓愈的口吻，也表現出韓愈一貫對佛教的態度。韓愈在本段表現出與惠師的兩個不同之處：「吾非西方教」，也就是韓愈對惠師所說的「子道非吾遵」，這是思想上的不認同；「吾嫉惰游者」，雖然未必明言所嫉的惰事好游者是惠師，但也明確指出自己在這部分與惠師的相異之處，因此才會在本段開頭即云「吾言子當去」，除了呼應到不同之外，也暗示了韓愈不認同佛教徒寄情山水，不重視國政的態度，這部份從〈送靈師〉中的「高士著幽禪」就可以明確知其態度。

韓愈在離別時顯得極為灑脫，一方面是如本詩中惠師抱持的「離合自古然」的態度之外，一方面也是因為「道不同，不相為謀」，就如李建崑先生所言：「不難看出韓愈與僧徒往來極有分寸，並未改變對佛教之既有觀感」。²⁸

其三，韓愈的〈送靈師〉原詩如下：

佛法入中國，爾來六百年。齊民逃賦役，高士著幽禪。官吏不之制，紛

²⁸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頁 113。



紛聽其然。耕桑日失隸，朝署時遺賢。靈師皇甫姓，胤胄本蟬聯。少小涉書史，早能綴文篇。中間不得意，失跡成延遷。逸志不拘教，軒騰斷牽攀。圍棋鬥白黑，生死隨機權。六博在一擲，梟盧叱迴旋。戰詩誰與敵，浩汗橫戈鋌。飲酒盡百醖，嘲諧思逾鮮。有時醉花月，高唱清且綿。四座咸寂默，杳如奏湘弦。尋勝不憚險，黔江屢洄沿。瞿塘五六月，驚電讓歸船。怒水忽中裂，千尋墮幽泉。環迴勢益急，仰見團團天。投身豈得計，性命甘徒捐。浪沫蹙翻湧，漂浮再生全。同行二十人，魂骨俱坑填。靈師不掛懷，冒涉道轉延。開忠二州牧，賦詩時多傳。失職不把筆，珠璣為君編。強留費日月，密席羅嬋娟。昨者至林邑，使君數開筵。逐客三四公，盈懷贈蘭荃。湖遊泛滌沔，溪宴駐潺湲。別語不許出，行裾動遭牽。鄰州競招請，書札何翩翩。十月下桂嶺，乘寒恣窺緣。落落王員外，爭迎獲其先。自從入賓館，占恠久能專。吾徒頗攜被，接宿窮歡妍。聽說兩京事，分明皆眼前。縱橫雜謠俗，瑣屑咸羅穿。材調真可惜，朱丹在磨研。方將斂之道，且欲冠其顛。韶陽李太守，高步凌雲煙。得客輒忘食，開囊乞繒錢。手持南曹敕，字重青瑤鐫。古氣參象繫，高標摧太玄。維舟事干謁，披讀頭風痊。還如舊相識，傾壺暢幽悃。以此復留滯，歸驂幾時鞭？²⁹

本詩共 90 句，450 字，亦屬五古長篇。本詩結構嚴謹、層次井然，先以議論破題，寫來直接如散文，正如查晚晴所言：「公之不稍假借，往往如此」。³⁰第一段「佛法入中國」以下八句，直接從現象面下筆，也就是人們最切身感受的國計民生方面，羅聯添先生在《韓愈研究》中對這段詩句有更詳細說明：

²⁹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02-203。

³⁰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13。



唐代，人民分「課丁」與「不課丁」兩種。負擔賦稅及勞役的稱為「課丁」，得享有免除這種賦役特權的稱為「不課丁」，「不課丁」為當日貴族階級和僧尼道士女冠等宗教徒（據陳寅恪論韓愈文）。一些庶民為逃避賦稅勞役，多進寺觀當僧徒道士，由「課丁」變成「不課丁」，自然使「耕桑失隸」，損害國家正常稅收和經濟發展。³¹

韓愈不從佛理的哲學層次入手攻擊佛教，而是選擇以人民最能感知的經濟層面下手，並列為本詩的開端，實乃刻意勾起讀者的切身之痛，並挑起社會的對立，企圖藉由這種「對立」的力量，達到排佛之目的。本段同時也提到了高士喜愛幽禪，但官吏任由發展而不管制，以致於造成人才的流失，國家多有遺賢。此部份是為下文做鋪陳，因為靈師就是典型的「高士著幽禪」而造成的「朝署時遺賢」之代表。

接下來第二段切入靈師，寫到他的身世背景、才華等。若非他身為出家人，則必然是為官治國之才，或是才德兼備的高士，但卻「中間不得意，失跡成延遷」而遁入空門，正與第一段的「高士著幽禪」相呼應。本段接著所敘的靈師事跡，已在前文論述，此處不擬重複。不過在第一段所開展的兩個面向，可以在此處略談：第一個面向是針對全體讀者而發，所呈現的是佛教徒所佔優勢與民生經濟的不公平性，藉以鼓動人民反佛的情緒；第二個面向是針對靈師一人而發，但詳讀本段詩歌內容，可以從靈師的不拘教規嗅出韓愈寓貶於褒的用意。³²除了前文所說的靈師鬥棋、賭博、鬥詩、鬥酒等行徑，顯示他的好鬥個性，實與出家人格格不入，更加肯定了「高士著幽禪」屬於二重浪費：高士不為國所用，此其一；僧徒不守僧道，此其二。接著，再將靈師的好勇爭勝個性推向

³¹ 羅聯添：《韓愈研究》（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12年），頁189-190。

³² 關於靈師的不拘教規部份，已於前文「（一）所贈對象的褒貶」論及，詳細內容在此不贅述。



更高的層次，李建崑先生說：「由不畏險，多次罹難，幾捐性命，毫不掛懷，冒涉轉延，可知靈師豈止獨才高，更富膽勇。」³³然而，就本詩開宗明義而言，韓愈是負面評判佛教的，更是反對高士入佛，且從韓愈詩中對靈師的種種行為描述，顯然是不以正面下筆的。李建崑先生認為韓愈是讚美「靈師豈止獨才高，更富膽勇」，但就儒家立場而言，身體髮膚，受之父母，豈能有暴虎馮河，莽夫之勇。因此，筆者以為韓愈此處也是明褒暗貶，藉以突顯身為佛教徒的靈師在行為、觀念上是與本土儒家思想相違背的。

第三段從「開忠二州牧」至「且欲冠其顛」。此段就整首詩的結構而言，屬於轉折部份，將焦點投注在開州牧唐次、忠州牧李吉甫、驩州使君與連州司戶王仲舒，他們或為靈師編詩集、或殷勤款待。當然，能受到這些聞人職官款待者，並有其才學足以服人，故韓愈在本段後半強調靈師熟稔掌故，口才又佳，這部分與其天生才性及後天的遊歷見識有關，並以此服人，也能從此得其才調之高。因此，韓愈在最後說「方將斂之道，且欲冠其顛」，除了惜才之外，何嘗沒有諷刺靈師與僧徒格格不入之意？

第四段又寫道韶陽李太守有高逸之氣，且生性好客，得王仲舒贈靈師之序文，心生仰慕，故請靈師前往盤桓，此處方點出「送」之題意。本詩事實上不以「送」為重，反而藉由靈師之遊歷、性格以批判佛教徒，故將送別贈詩之動機藏於後，一方面避免喧賓（送別）奪主（反佛），一方面又不失詩題所顯的贈送之意。

³³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頁 114-115。



三、韓愈排道詩的書寫策略

本文所選的三首排道詩分別為〈謝自然詩〉、〈誰氏子〉、與〈華山女〉。與本文所選韓愈的排佛詩雖然同為攘斥異教，但在寫作的對象處理有很大的不同：韓愈的反佛詩為贈僧、送別之作，是將排佛的思想寓於贈酬文字之中，並鼓勵僧徒還俗歸儒；至於排道詩三首，都是敘事性的故事架構，屬於客觀陳述鋪陳，雖皆有相同的排道目的，但韓愈採取「以文為詩」的多樣創作手法，對三篇詩歌採取不同的書寫策略。「以文為詩」之說，前人論述已是汗牛充棟，而閻琦提出古詩宜于散文化，是頗有見地之論，也適合用以討論本文所選的六首反佛排道詩，閻琦說：

古詩，尤其是七言古詩宜于散文化。…律詩越是恪遵格律，一部分古詩越要擺脫格律，擺脫音樂外殼的束縛，也就越向散文化靠攏。以文為詩的手法，於律詩較難湊手，於古詩卻有較闊大的活動場地。古詩中，七言古詩又甚於五言古詩。…七古的散文化，不但因為它從體制上允許這樣，而且經散文化後，更能突顯出七古的某種特色：雄壯豪放、拗折頓挫，適於表達詩人獅跳虎臥、想開天外、豪蕩感激的情緒，…容量大了，一篇之中除了抒情外，敘事、描寫、議論的成分大為增強，詩人寫作時，遂不得不有一番謀篇佈局的工夫，即所謂章法。³⁴

閻琦的說法雖然主要是針對七言古詩，但就謀篇佈局而言，長篇的五言古詩也是具有足夠的「容量」去表現抒情、敘事、描寫與議論等。因此不論五古或七古，只要是長篇幅之作，必須在內容安排做出層次，此即屬於書寫策略的謀篇佈局，也是「以文為詩」的條件之一。

³⁴ 閻琦：《韓詩論稿》（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142-143。



以下分別針對〈謝自然詩〉、〈誰氏子〉、與〈華山女〉的書寫策略分析。

(一)〈謝自然詩〉：〈原道〉、〈佛骨表〉之亞也

韓愈的〈謝自然詩〉原詩如下：

果州南充縣，寒女謝自然。童騃無所識，但聞有神仙。輕生學其術，乃在金泉山。繁華榮慕絕，父母慈愛捐。凝心感魑魅，恍惚難具言。一朝坐空室，雲霧生其間。如聆笙竽韻，來自冥冥天。白日變幽晦，蕭蕭風景寒。簷楹暫明滅，五色光屬聯。觀者徒傾駭，躑躅詎敢前。須臾自輕舉，飄若風中煙。茫茫八紘大，影響無由緣。里胥上其事，郡守驚且歎。驅車領官吏，叱俗爭相先。入門無所見，冠履同蛻蟬。皆云神仙事，灼灼信可傳。余聞古夏后，象物知神姦。山林民可入，魍魎莫逢旃。逶迤不復振，後世恣欺謾。幽明紛雜亂，人鬼更相殘。秦皇雖篤好，漢武洪其源。自從二主來，此禍竟連連。木石生怪變，狐狸騁妖患。莫能盡性命，安得更長延。人生處萬類，知識最為賢。奈何不自信，反欲從物遷。往者不可悔，孤魂抱深冤。來者猶可誡，余言豈空文。人生有常理，男女各有倫。寒衣及飢食，在紡織耕耘。下以保子孫，上以奉君親。苟異於此道，皆為棄其身。噫乎彼寒女，永托異物群。感傷遂成詩，昧者宜書紳。³⁵

本詩共計 68 句，340 字，為五古長篇。本詩的觀點與〈原道〉、〈佛骨表〉相近，前人頗多論及，如顧嗣立說：「公排斥佛老，是生平得力處。此篇全以議論作詩，詞嚴義正，明目張膽，〈原道〉、〈佛骨表〉之亞也。」³⁶王懋竑說：「而公獨謂

³⁵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28-29。

³⁶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34。



『木石生怪變，狐狸騁妖患』，而有『孤魂抱深冤』、『永托異物群』之歎，其卓識不惑如此。與〈論佛骨表〉同，世之人未有表而出之者也。」³⁷《韓詩臆說》也說：「篇末直與〈原道〉中一樣說話，在詩體中為落言詮矣。」³⁸

前輩學者的對於本詩與〈原道〉、〈佛骨表〉的意見，主要是針對「余聞古夏后」至本詩結尾之間的長篇議論，幾乎是〈原道〉與〈佛骨表〉的翻版，程學恂就認為這是詩歌藝術的失敗；的確，在詩中發議論、談長篇道理，的確在其藝術追求上是有礙的，但是，就韓愈「以文為詩」的詩歌特色、格局而言，應該是可以站在詩歌的藝術角度與散文的書寫形式做評論。

謝自然白日昇天之事，在當時已廣為流傳，根據楊慎《升庵詩話》有「謝自然升仙」一條，內容云：

謝自然，女仙，白日飛升，當時盛傳其事。至長安，韓昌黎作〈謝自然詩〉，紀其迹甚著，蓋亦得於傳聞也。予近見唐詩人劉商集有〈謝自然卻還舊居〉一詩云：「仙侶招邀自有期，九天升降五雲隨。不知辭罷虛皇日，更向人間住幾時？」觀此詩，其事可知矣。蓋謝氏為妖道士所惑，以幻術質遷他所而淫之，久而厭之，又反舊居。觀商詩中所云「仙侶招邀」，意在言外，惜乎昌黎不聞也。然則世之所謂女仙者，皆此類耳。³⁹

³⁷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34。

³⁸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35。又，本段文字引自《韓詩臆說》，舊說作者為程學恂，但根據郭寯杰〈《韓詩臆說》之真正作者是清代高密詩人李憲喬〉《首都師範大學學報》，（北京：首都師範大學，1995 年第 3 期）與李建崑〈《韓詩臆說》之論詩要旨與批評成就〉《彰化師大國文學誌》，（彰化：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2010 年第 21 期）之考證，該書之真正作者應為清代高密人李憲喬。本文註釋 49 直接將作者列為李憲喬。

³⁹ 〔明〕楊慎著，王雲五主編：《升庵詩話·詩話補遺·卷下》（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6 年），頁 195。



劉商活躍於大歷、貞元年間，韓愈是有機會讀到他的詩，楊慎認為韓愈沒有看到劉商的〈謝自然卻還舊居〉，所以不知道謝自然是為妖道士所惑，並非真的昇天成仙。筆者以為，不論韓愈是否讀過該詩，韓愈對此事的立場是與劉商一致的。葛立方的說法適足以回應劉商之詩，他說：「《韓退之集》載〈謝自然詩〉曰：『須臾自輕舉，飄若風中煙。』人多以為上昇，而不知自然為魅所著也。故其末云：『噫乎彼寒女，永托異物群。』」⁴⁰因此，韓愈在懷疑與反對的立場寫了這首針對時事反應的詩，當中的批評是具有主觀性的反道家神仙之說與客觀性的理性思維，故而整篇詩歌中的敘事與評論書寫都涵括在這主客觀條件下。

本詩先敘後論，最後以感嘆勸世作結。

第一段從第一句到「灼灼信可傳」。又可分三的層次：總敘、成仙之過程與當時社會之風靡。

從「果州南充縣」到「恍惚難具言」十句為總敘。本小節以小見大，以一個普通人家的十四歲女子捨家棄親前往金泉山尋仙學道為開端，其目的非論謝自然一人之行為，更重要的是由謝自然之事呈現社會的普遍氛圍。

接著從「一朝坐空室」到「影響無由緣」十四句論述其「成仙」的過程，韓愈在此處雖然寫得逼真，但卻純由「傳說」而來。韓愈此處以親臨現場般的第一手描述，並非要說明確有其事，反而要表現此一虛妄的「成仙」過程是如此的逼真，所以當時人信以為真也就不足為奇了。本段依序從視覺（雲霧、幽晦、五色光）、聽覺（笙竽韻）與觸覺（風景寒）營造出迷濛神秘的環境，使人不得受其震懾而心生畏懼，以致於「觀者徒傾駭，躑躅詎敢前」。當所有人不敢靠近，前室內煙霧瀰漫，光線昏暗，一片恍惚之中誰也無法真切看清謝自然升

⁴⁰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33。



天之過程，此處已為升天事件的虛假埋入伏筆。

最後從「里胥上其事」到「灼灼信可傳」八句為一小節，本節延續上一節而來。因為「升天」之事傳開，大至郡守，小到平民百姓，紛紛爭先前往觀看，呈現一種全面性風靡的現象。結果是「入門無所見，冠履同蛻蟬」，只有見到謝自然的衣帽、麻鞋留於現場，呈現出如同夏侯湛在〈東方朔畫贊〉所說：「蟬蛻龍變，棄俗登仙」的狀況。⁴¹事實上，韓愈這裡所呈現欲的紛擾是一種盲從附會熱潮，因為從第二小節到此處，並無任何人清楚看到謝自然白日飛昇的過程。

本詩第二段從「余聞古夏后」至「皆為棄其身」，主要是在第一段的充分敘事後做出評論。韓愈在本段亦可分三小節：上古聖賢教導人民棄絕魍魎鬼怪、二主神仙迷信以及理性的總結。

第一小節為開頭四句，論述上古聖君教導人民明辨山精鬼怪，使人民入山亦不為所惑。本節表現出夏禹之時的上古已知神與姦（魍魎）之別，除了顯示在思想方面時人不及古人之外，也意有所指的表示謝自然白日昇天之事非屬神仙羽化，而是墜入妖道。

第二小節從「逶迤不復振」到「安得更長延」，共十二句，論述上古以後鬼怪之說興起。以秦始皇、漢武帝為這種木石生怪、狐狸妖變的推波助瀾者，表面上批古帝王，實際上暗諷當世國君。最後在提出帝王、人民追求這種木石鬼怪都是投機性、功利性的追求長生，但最後適得其反。此段敘中帶議，將謝自然升天之事帶到此處，全然不以「成仙」論之，反而多述妖物，作者顯然不認同謝自然登天之說，並視此事為妖孽之惑；另外，詩中將唐德宗暗比秦始皇、漢武帝，實有批評帝王崇道之事，也暗示追求虛妄的神仙不但不能長生，反而

⁴¹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31。



會受不及終。這也是後人認為本篇與〈佛骨表〉觀點相近之處。

第三小節從「人生處萬類」到「皆為棄其身」十六句，皆屬議論。本小節開頭就從理性思想下手，希望世人莫為木石神怪等邪道所左右，並能走向正道。接著解釋儒家之道乃為正道，韓愈舉「人生有常理，男女各有倫。寒衣及飢食，在紡織耕耘。下以保子孫，上以奉君親」為其內容，這與〈原道〉有一致性的意見。韓愈在〈原道〉中，如此具體的談「道」的行為內涵：

其文：《詩》《書》《易》《春秋》；其法：禮、樂、刑、政；其民：士、農、工、賈；其位：君臣、父子、師友、賓主、昆弟、夫婦；其服：麻、絲；其居：宮室；其食：粟、米、果、蔬、魚、肉。其為道易明，而其為教易行也。⁴²

所以程學恂直言「篇末直與〈原道〉中一樣說話」，實乃思想一貫之體現。

最後一段以感嘆勸世作結。「噫乎彼寒女，永托異物群」實有同情謝自然非但未能成仙，反而把自己寄託於鬼怪之道，此處與本詩開端說明謝自然「童騃無所識」相呼應。一個十四歲的無知少女將自己推向邪道之中，怎不令人感慨？韓愈於此，有批評、有同情，更有感嘆勸世之意。故而最後以「感傷遂成詩，昧者宜書紳」的提點式作結。

（二）〈誰氏子〉：綿密的書寫筆法

韓愈的〈誰氏子〉原詩如下：

非癡非狂誰氏子？去入王屋稱道士。白頭老母遮門啼，挽斷衫袖留不止。

⁴² 〔唐〕韓愈著，周啟成、周維德注釋，陳滿銘、黃俊郎校閱：《新譯昌黎先生文集（上）》，頁10-11。



翠眉新婦年二十，載送還家哭穿市。或云欲學吹鳳笙，所慕靈妃媿蕭史。
又云時俗輕尋常，力行險怪取貴仕。神仙雖然有傳說，知者盡知其妄矣。
聖君賢相安可欺，乾死窮山竟何俟！嗚呼余心誠豈弟，願往教誨究終始。
罰一勸百政之經，不從而誅未晚耳。誰其友親能哀憐，寫吾此詩持送似。

43

本詩共計 20 句，140 字，為七言古詩。本篇相對較短，但內容緊湊，書寫之內容可分四段：首段直接破題，次段承接說明，第三段轉入評論，末段總結性的規勸，猶如文章之起承轉合之模式。

關於本詩的背景，韓愈在〈河南少尹李公墓誌銘〉有記載：

呂氏子炅，棄其妻，著道士衣冠，謝母曰：「當學仙王屋山。」去數月，復出，間詣公（按：李素），公立之府門外，使吏卒脫道士冠，給冠帶，送付其母。⁴⁴

顯然韓愈不只知道〈誰氏子〉中的主角姓名，也對他的事蹟知之甚詳。既然如此，何以要故作不知其姓名，而以「誰氏子」稱之？方世舉對此提出解釋：「既知其名而題曰『誰氏子』者，猶詩『何人斯』，賤而惡之，著其無母之罪也。」

45

本詩第一段從開頭到「載送還家哭穿市」，共六句，直接提出「誰氏子」行為、動機、與目的。本段提出出家當道士所面臨的人倫衝擊：拋棄白髮老母與

⁴³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790。

⁴⁴ 〔唐〕韓愈著，周啟成、周維德注釋，陳滿銘、黃俊郎校閱：《新譯昌黎先生文集（下）》（臺北：三民書局印行，2011 年），頁 683。

⁴⁵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791。



翠眉新婦，詩中的主角誰氏子本該是這兩個女人的依靠，而今卻為了修道而拋棄她們。開頭表達譴責之意，並為最後一段的勸導行為提供了動機。

第二段從「或云欲學吹鳳笙」到「力行險怪取貴仕」，共四句。本段承續第一段的「誰氏子」的行為，具體說明他求仙訪道的追求目標，但最後是以諷刺性終南捷徑為結束。本段最後說「力行險怪取貴仕」正有此意，否則呂炅何以不久即出王屋山，誠如方世舉所說：

終南仕宦捷徑，昔人所譏，然往往有售其術者。況憲宗晚喜方士，此時諒有其漸。呂炅入山，旋出詣尹，其意居然可知。⁴⁶

本詩第一段論「誰氏子」激動的尋求入山學道，第二段緊扣而來的是入山後的具體想法與作為，主角的動機偏離正道也自此處點出。

第三段從「神仙雖然有傳說」至「乾死窮山竟何俟」，共四句。本段屬於理性的評論，著重於負面評述，屬於轉折的面向，但此轉折性的評論，也是由前段主角入山修道的不良動機與不孝而來。本段先否定神仙傳說之虛妄，再反諷「聖君賢相安可欺」，有意於此道者將會枉死於窮山而無所得。因為當時從君王到百官，崇信神仙丹藥者不勝枚舉，韓愈此處言「聖君賢相安可欺」，實乃諷刺，也希望此幫人能覺醒。

第四段從「嗚呼余心誠豈弟」至「寫吾此詩持送似」，共六句。屬於總結性的規勸，全詩至今，「誰氏子」已經因為昧於神仙之說，或另有政治的投機動機而拋母棄妻、迷信神仙等，更因為此等人的虛妄，以至於整個朝廷、國家深受其害。韓愈在詩中以小喻大，從一個連姓名都不願提起的人，點出全面性社會

⁴⁶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791。



問題。詩題「誰氏子」重在「子」上，既為人子，自當盡孝道、合人倫，故韓愈以規勸之語希望此「子」回頭，也希望如同呂炁般的道家人物都能還俗歸家，棄道歸儒，方為家國之幸。

(三)〈華山女〉：戲劇式的書寫策略

韓愈的〈華山女〉原詩如下：

街東街西講佛經，撞鐘吹螺鬧宮廷。廣張罪福資誘脅，聽衆狎恰排浮萍。
黃衣道士亦講說，座下寥落如明星。華山女兒家奉道，欲驅異教歸仙靈。
洗妝拭面著冠帔，白咽紅頰長眉青。遂來升座演真訣，觀門不許人開扃。
不知誰人暗相報，訇然振動如雷霆。掃除衆寺人迹絕，驂騶塞路連輜輶。
觀中人滿坐觀外，後至無地無由聽。抽簪脫釧解環佩，堆金疊玉光青熒。
天門貴人傳詔召，六宮願識師顏形。玉皇領首許歸去，乘龍駕鶴來青冥。
豪家少年豈知道，來繞百匝腳不停。雲窗霧閣事恍惚，重重翠幕深金屏。
仙梯難攀俗緣重，浪憑青鳥通丁寧。⁴⁷

本詩共計 30 句，210 字，為七古長篇。本詩故事性強，安排又頗具戲劇式的形象描寫與暗諷。如沈德潛《唐詩別裁集》曰：

〈謝自然詩〉顯斥之，〈華山女〉詩微刺之，總見神仙之說惑人也。⁴⁸

李憲喬說：

此便勝〈謝自然〉篇，其中風刺都在隱約。結處不闢仙教之失，而云登

⁴⁷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下）》，頁 1093。

⁴⁸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096。



仙之難，正是妙於風興。⁴⁹

以上二則論其寓含諷刺之意，並以〈謝自然詩〉相對照，皆認為〈華山女〉之諷更為隱約。

關於本詩的情感與形象之表現，蔣凡給予極高評價：

〈諫佛骨表〉見諸理智和邏輯，抨擊佛教；〈華山女〉詩則訴諸情感和形象，力破道教。⁵⁰

此處論及本詩的戲劇性，詩中的人物表現生動，以類似「演出」的精湛文字功力，表現引人入勝的內容。其成功之處，不在說理，而在深入讀者情緒之中。

本詩分三段，首段近似暖場，以佛道之爭為開場；次段引出主角登場，並創造戲劇性的逆轉；最後再將華山女的聲望與美色描寫提到最高，但因本詩實屬諷刺，相對的也將其行為貶至最低。

本詩開頭六句為第一段。屬於全詩的緒論，且本欲批判道教，卻先從佛道之爭談起，一開始顯然是道教的「黃衣道士」落居下風。本段批評佛教在當時以禍福因果報應之說宣傳、誘脅人民加入，使得聲勢壓過道教。然而，這只是「欲揚先抑，以引出下段女道士登場的主題段」，⁵¹說穿了，「黃衣道士」只是個陪襯者，其作用為二重映襯的腳色：第一重，襯托當時佛教之盛；第二重，突顯華山女之風靡一時，甚至於更進一步壓過佛教。

第二段從「華山女兒家奉道」到「堆金疊玉光青燵」共十四句，主述主角

⁴⁹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096-1097。

⁵⁰ 蔣凡：《文章並峙壯乾坤——韓愈柳宗元研究》（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1 年），頁 248。

⁵¹ 蔣凡：《文章並峙壯乾坤——韓愈柳宗元研究》，頁 248。



華山女登場並逆轉局勢之過程。本段的前半部寫華山女經營講壇的過程：先設立一個偉大的前提：「欲驅異教歸仙靈」，也就是排佛揚道，為黃衣道士逆轉局勢。然而，事實上其所作所為完全無任何宗教理想，且完全不由正道。首先，她名為登台講道，實為粉墨登場、搔首弄姿，先以妍麗的豐姿引人遐想後，再刻意營造「升座演真訣」，故作神秘，引人好奇。接著再將觀門緊閉，擺出一副道家真訣不外傳的姿態，另外再派人暗相報，韓愈詩中用「觀門不許人開扇」與「不知誰人暗相報」，當中「不許」、「不知」都充滿反諷意味。

此時，整個長安城內都被這股神祕的氛圍所籠罩，韓愈以「訇然振動如雷霆」傳神的「引爆」群眾好奇心，個個爭睹美豔的華山女，終於將首段佛寺內「狎恰排浮萍」的聽眾如風掃落葉般席捲而來。這部份的書寫充滿動態感與滑稽的畫面，恍如一場鬧劇拼場般，此處又再度兼打佛、道。最後，以群眾瘋狂奉獻、堆金疊玉的誇飾法結束本段，也計此總結華山女道士名為說經，實乃賣弄色相、營造神秘以斂財。

第三段從「天門貴人傳詔召」至本詩結束，共十句。第二段顯然是敘述華山女藉色以得「富」，本段則說明華山女藉色以取「貴」。皆屬居心不良之宗教行為。

本段將其風靡者轉往朝廷，帝王與後宮對人皆願效華山女為師。此處筆法表面至為隱微，實際上相當清楚。「天門貴人傳詔召，六宮願識師顏形。」似為六宮之後妃有意即是華山女道士，玉皇（暗指帝王）乃順水推舟，將其迎入後宮；事實上，禁宮深闈亦屬帝王寢宮，豈是一般女子所能進入。朱熹在《韓昌黎先生考異·卷六》對此批評曰：

此正譏其銜姿色，假仙靈以惑眾。又譏時君不察，使失行婦人得入宮禁



耳。⁵²

朱熹此言，於華山女以姿色感人，得韓愈之意；但若言「時君不察」則不然，觀其詩，入宮全無講道崇法之事，反而多有性暗示之描寫，可見韓愈有意對帝王之行為提出批評。

接著，突然將時空場景跳出，轉到華山女的住處，「來繞百匝腳不停」像是天飛來一筆，類似電影的剪接畫面。從富豪少年無心求道，卻鎮日圍繞著華山女的住處，可以得知她平日多與這些年少有曖昧關係。但是這些年輕人並不知道華山女道士已經入宮，詩中以仙境暗指華山女居處深宮，以至於這些俗家少年無由得其消息。此處以蔣凡整理前人的說明最為完整：

最後「雲窗霧閣事恍惚」四句，可能是受杜甫〈麗人行〉結尾的影響，語帶雙關，表面是說豪家少年不脫俗緣，難攀仙境。其實正話反說，諷刺深刻。馬茂元說：「由窗、閣到幔、屏，是由外人入內的過程。說雲，說霧，說重，說深，表示這個臥室和外界隔絕，形容環境氣氛神秘。」⁵³

本詩結構完整，深具戲劇效果，猶如一篇短篇小說，從鋪陳到主軸，最後再以暗示性的否定、諷刺統整全詩。內容上，不只攻擊道教，連同佛教一並抨擊，並從二教的競爭中突顯道教的醜態與信徒的愚昧，與韓愈一貫的崇儒排佛立場一致。

⁵² 引自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頁 1096。

⁵³ 蔣凡：《文章並峙壯乾坤——韓愈柳宗元研究》，頁 248。



四、結語

本文試圖以六首韓愈的反佛排道為對象，分析同在「排斥」宗教信仰的前提下，韓愈如何透過書寫的策略，展現其意志，並藉此以影響讀者。所謂書寫策略，包括謀篇佈局、文字技巧等，最重要的是必須有核心目的，在遵循核心目的的原則下，展開上述的書寫歷程。韓愈在這六首古詩中，充分表現出個人的儒家本位立場，此乃其核心，至於書寫策略就各有不同了。簡言之，韓愈多與僧徒交往，故將排佛思想與主張寓於贈僧徒詩中，多為明褒暗貶；排道詩就不然，以聽聞事蹟想像鋪陳，刻意營造畫面感與故事性，使讀者雖非親臨現場，但依然隨韓愈的書寫安排，層層進入故事之中。而引人入勝的故事書寫只是手段，真正的目的是透過故事的批判，以遂排道之目的。

筆者近年從事韓詩研究，深為其長篇詩歌所吸引，尤其是用以論事評理之作，就如同文章般綿密的安排。也因此對其詩歌的書寫策略，深感興趣，今略舉數首試作評析，做為研究之開端。

參考書目（依出版時間順序排列）

閻琦：《韓詩論稿》（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

錢仲聯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上）》（臺北：學海出版社，1985年）

〔唐〕韓愈撰，馬其昶校注：《韓昌黎文集校注》（臺北：世界書局，1992年）

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歐陽脩、宋祁：《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



王基倫：《大唐詩豪 韓愈詩選》（臺北：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2000 年）

蔣凡：《文章並峙壯乾坤——韓愈柳宗元研究》（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1 年）

市川勘：《韓愈研究新論》（臺北：文津出版社，2004 年）

李建崑：《韓孟詩論叢（上）》（臺北：秀威資訊科技，2005 年）

曾金承：《韓愈詩歌唐宋接受研究》（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0 年）

〔唐〕韓愈著，周啟成、周維德注釋，陳滿銘、黃俊郎校閱：《新譯昌黎先生文集（下）》（臺北：三民書局印行，2011 年）

羅聯添：《韓愈研究》（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12 年）

期刊論文

李建崑：〈論韓愈贈僧徒詩〉，《興大中文學報》第 2 期（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1989 年 1 月）。

柯萬成：〈韓愈「以文為詩」的問題〉，《孔孟月刊》第 28 卷第 5 期（臺北：孔孟月刊社，1990 年）

羅聯添：〈論韓愈古文幾個問題〉，《漢學研究》第 9 卷第 2 期（臺北：漢學研究中心，1991 年）

吳淑鈿：〈以文為詩的觀念嬗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 17 期（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0 年）

